

附 1:

巢湖市政协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职能

根据《政协章程》和巢办字[2012]22 号文件规定，市政协办公室主要工作职能是为市政协委员会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三大职能提供保障和服务。主要职责包括：

1、负责市政协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和常务委员会专题座谈会以及以市政协名义召开的各种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市政协重大活动的计划、组织工作。

2、负责组织实施市政协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和决定。

3、负责市政协主要领导讲话和有关文件的起草工作。

4、负责对重大理论和实践课题的调研工作。

5、负责党的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理论的研究。

6、负责同全国政协、省政协、合肥市政协办公厅及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办公室的联系，负责与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及有关单位的联系。

7、负责市政协委员会承担的重要调查、考察、座谈、研讨等活动的计划、组织和服务工作。

8、负责市政协委员的服务和来信来访工作。

9、负责市政协网站、委员平台编办等社会宣传工作。

10、负责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各部门开展活动的协调和

服务工作。

11、负责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形成的调查、视察报告和建议的修改、报送、督办工作。

12、负责市政协的干部人事管理、文秘、信息、档案以及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13、负责市政协行政后勤、日常财务和资产管理，承办各种会议、活动的行政后勤事务，以及全国、省政协领导和兄弟市地政协来巢湖学习考察的接待服务工作。

14、加强与乡镇委员活动组、街道政协工委联络服务工作。

15、负责“巢湖商会”成立和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天下巢商报》编辑和发行工作。

16、负责组织市政协机关学习和完成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阶段性、临时性任务。

17、负责市政协机关招商引资工作。

18、负责市政协书画院管理服务工作。

19、负责《巢湖历史文化》丛书编纂工作。

20、完成市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概况

巢湖市政协机关由机关本级单位组成，本单位无二级机构。主席 1 人，副主席 5 人（其中不驻会 1 人），秘书长 1 人，实有行政关系在职人员 27 人（其中编外聘用驾驶员 1 人），离休 1 人，退休 28 人，遗属 3 人。公务用车 3 辆。委员 235 人，其中常委 41 人。巢湖市政协内设 1 个综合办事机构（政协办公室），8 个办事机构（8 个专门委员会）。办公室下设秘书室、联络室、信息室。专委会共有经济委员会、提案委员会、教科

文卫体委员会、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社会法制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民族宗教委员会、学习和文史委员会。

三、2018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召开市政协九届三次会议，做好会议的各项筹备工作，包括报告起草、委员分组、会议通知、材料分发、后勤保障、食宿安排等。

2、召开 4 次常委会议（每季度 1 次），做到选题紧扣中心、组织协调有序、协商成果显著。

3、全年召开 12 次主席会议，及时做好议题确定、会议通知、会务安排、材料分发等保障工作。

4、1—8 月份完成市政协九届二次会议提案的征集、审查、立案、交办、督查与调研工作，确保提案全部办复完毕。

5、分别协助市委、市政府召开 2018 年度社情民意座谈会和政协委员资政会，做好议题确定、开展调研、材料征集、成果报送及各项会务工作。

6、召开 4 次专题协商会，协调相关委组认真做好调查研究、起草报告、会务安排、成果报送等工作。

7、2 月和 12 月召开委组工作会议，第一次为布置安排全年工作，第二次为工作汇报交流，并开展委员大走访活动。

8、全年筹建 1-2 个异地巢湖商会，做好联络、考察、协调、会务等各项工作，并协助市委、市政府办好各地投资环境说明会，年末组织召开全国异地巢湖商会年会；办好《天下巢

商报》，全年编发 12 期。

9、组织专题视察活动，全年组织常委会专题视察活动 2-3 次、主席专题视察活动 4-6 次。

10、做好各委组调研视察活动的通知、安排、协调等工作，全年拟组织此类活动 40 次左右。

11、组织老干部支部每季度一次学习，安排外出考察 1-2 次。

12、做好招商引资工作，机关成立成立招商小组，依托商会平台，努力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

13、做好与上海奉贤区双城合作工作。

14、深入散兵大岭村、高林社区开展扶贫工作。

15、不定期到康居园、百合丽城开展文明城市联点共建活动。

16、组织开展市政协书画院活动 2-3 次。

17、按照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和谐型”政协机关的要求，从加强学习、提高素质、强化管理、规范服务、塑造形象等方面着手，加强机关建设。

四、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总体支出情况说明。市政协办公室 2018 年可支配收入 626.7 万元，较 2017 年预算增加 45.34 万元，增长 7.8%。支出预算 626.7 万元，较 2017 年预算增加 45.34 万元，增长 7.8%，主要是增加“委员履职补贴”、“合肥上海双城合作”两个

项目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384.9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41.8 万元，主要是用于完成办公设置购置，编制文史资料、书籍经费，负责人外出招商，市政协书画院工作经费，网站维护，印刷费，政协全会、常委会议，委员培训、学习、考察经费，政协调研经费，《天下巢湖》报办公报经费，办公室对外联谊，省市县区政协联谊，巢湖商会筹建，老干部服务，合肥、上海双城合作经费，市政协委员履职补贴等工作任务。

全年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61 万元，占 68.39%，较上年预算增加 71.52 万元，增长 20.03%，主要是增加“委员履职补贴”、“合肥上海双城合作”两个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95 万元，占 22.33%，较上年减少 38.63 万元，下降 21.63%，主要是减少离休费和养老保险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6.2 万元，占 2.59%，较上年增加 3.38 万元，增长 26.37%，主要是因为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41.94 万元，占 6.69%，较上年减少 9.07 万元，降低 27.6%，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8.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等；

机关运行经费 36.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巢湖市政协办公室共有车辆 3 辆（产权根据车改方案已移交给巢湖市事管局，政协办公室仅有使用权），均为一般公务用车；没有安排购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因为我单位没有安排相关预算，经费使用严格按《关于转发〈

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巢财行〔2014〕64号)规定执行。”

(二) 公务接待费用预算 18 万元, 较 2017 年预算减少 6.7 万元, 降低 27.13%, 主要原因是压缩了公务接待费支出。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政府 30 条,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关于印发<巢湖市市直单位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巢财行〔2014〕90号)等规定。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8%, 主要原因减少车辆运行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 万元, 减少 5.88%, 主要原因减少车辆运行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规定, 主要用于办公室对外联谊, 省市区政协联谊, 政协委员调研、视察、考察及培训, 老干部服务, 巢湖商会筹建, 政协书画院管理服务等方面。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 较上年持平。经费用于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六、其他说明

巢湖市政协办公室 2018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名词解释

(一)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